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一）

项目资金名称	宿城区深化乡镇医疗卫生事业基药补助经费
预算金额	1000 万（上年结余 1700 万，合计 2700 万）
政策依据	《宿城区深化乡镇医疗卫生事业改革试点方案》 宿区办发（2015）44 号文件。
项目概况	宿城区有 11 个乡镇医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对于销售基本药物目录下的 1600 多种基药，实行零差价。财政对医院销售基药额的 90% 进行补助，从而减轻群众看病负担。
分配过程	根据宿区政办发（2016）47 号文《关于印发宿城区乡镇医院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对乡镇医院按季度进行考核，根据基药销售情况及考核结果进行基药补助经费分配，按月预拨，按季结算。
分配结果	目前已按月拨付 1、2 月基药补助经费共 400 万，一季度经费暂未结算。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二）

项目资金名称	村防保员补助经费（离岗乡村医生生活补助）
预算金额	184 万
政策依据	关于落实省劳动和社会保障保障厅、省卫生厅、省财政厅《关于切实解决乡村医生养老保障问题的意见》的实施意见（宿卫基妇（2009）17 号）。
项目概况	保障 263 名离岗乡村医生的基本生活需求，为其提供稳定可靠的生活来源。
分配过程	根据文件，2017 年底离岗村医 263 人，人均生活补助费 580 元/月，计 263 人*580 元/人*12 月/10000=184 万元。按季度申请经费，按季度发放补助。
分配结果	目前已发放一季度补助经费 45.4 万元。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三）

项目资金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预算金额	1100 万
政策依据	《宿迁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 办法》宿财规（2013）1 号
项目概况	面向全区 61.06 万居民免费提供 12 大类 46 项 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
分配过程	根据文件，2017 年省定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口为 61.06 万人，2017 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 为基础 60 元/人，区配套基本公卫经费为=61.06 万人*60 元*30%=1099.08 万元。按季度申请经费， 按季度拨付经费。
分配结果	目前已拨付一季度补助经费 915.6 万元（其中区 级配套 274.77 万）。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四）

项目资金名称	独生子女退休一次性奖励
预算金额	150 万
政策依据	宿政办发（2010）156 号，《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对持有独生子女光荣证退休的企业职工实行一次性奖励的实施意见》。
项目概况	对全区约 500 户年满 60 周岁、持有《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退休企业职工，提供一次性奖励补助。
分配过程	计划生育家庭，退休企业职工一次性领取 3000 元补助，及城镇无业计划生育家庭同样享受此待遇。预计 500 户左右。按年度审核符合条件的家庭，年底一次性发放补助经费。
分配结果	暂未拨付。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五）

项目资金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奖扶助
预算金额	55 万
政策依据	苏政办发（2005）75 号，《省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人口计划委省财政厅关于全面推行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制度意见的通知》。
项目概况	对全区约 1350 户家庭符合文件要求条件的家庭父母，每年提供奖励补助。
分配过程	农村独生子女家庭奖励扶助金，按省标准每人每月 80 元，省拨资金 70%，区级配套 30%，一女户加 20 元每月，由区财政直接负担。预计 2017 年共计 1350 户家庭，其中约有 50%为女户家庭，合计为 $1350*80*30%*12+675*20*12=55.08$ 万元。按年度审核符合条件的家庭，年底一次性发放补助经费。
分配结果	暂未拨付。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六）

项目资金名称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预算金额	5217 万
政策依据	宿政办发（2016）49 号文件关于 2016 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管理办法和宿区政办发（2016）70 号文件关于 2017 年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筹资标准。
项目概况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是由政府组织、引导、支持，农民自愿参加，个人、集体和政府多方筹资，以大病统筹为主的农民医疗互助共济制度。为全区 37 万参保人员，提供医疗保险保障。
分配过程	预计 2017 年参保人数为 37 万人。2017 年两级配套为 470 元/人，其中区级配套为 $470 \times 30\% = 141$ 元/人。2017 年新农合区级配套为 $141 \times 37 = 5217$ 万。按要求申请区级配套资金，与个人筹资资金一同上缴市合作医疗办公室。
分配结果	目前个人筹集资金已上缴区财政，申请报告已上递，暂未上缴市合作医疗办公室。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七）

项目资金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
预算金额	500 万（上年结余 500 万，合计 1000 万）
政策依据	宿区政办发（2012）186 号，《区政府办公室关于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实施意见》。
项目概况	保障全区约 500 名村医解决工资待遇、医疗设备办公用品等经费问题，减轻群众看病负担。
分配过程	根据文件要求，区财政按辖区户籍人口每人每年 15 元标准配套，并按需拨付，保持资金收支平衡的要求，全区 71.8468 万人，每人补助 15 元/人，共计 1078 万元。按季度申请经费，按季度拨付经费。
分配结果	目前已拨付一季度补助经费 269.5 万元。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八）

项目资金名称	农村妇女“两癌”筛查项目
预算金额	50 万
政策依据	《妇女发展规划(2011-2015 年)》(苏政发〔2011〕163 号)和《关于印发<江苏省农村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检查项目管理方案>的通知》(苏卫社妇〔2009〕13 号)。
项目概况	通过“两癌”筛查,为全区妇女及时发现妇科疾病,并采取有针对性的治疗措施,从而提高全区广大妇女健康水平。
分配过程	预计 2017 年)实验数 1 万*51.2 元/人(最低标准 128 元/人,区级配套 40%)=51.2 万。按季度申请经费,按季度拨付经费。
分配结果	目前暂未拨付。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九）

项目资金名称	免费计划生育服务经费
预算金额	96 万
政策依据	苏卫财务{2016}23 号、苏社财{2016}60 号文件关于省补助免费计划生育技术基本公共服务通知。
项目概况	认真开展避孕节育、药具管理和孕前优生健康检查等计划生育技术服务工作，拓展优质服务项目、开展计划生育优质服务。对全区有需求的计划生育服务对象提供安全、有效、满意的技术服务。
分配过程	宿财社（2016）48 号文件要求区级配套 96 万。 按季度申请经费，按季度拨付经费。
分配结果	目前暂未拨付。

## 宿城区卫计委 2017 年度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表（十）

项目资金名称	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补助
预算金额	100 万
政策依据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孕产妇住院分娩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卫妇社发【2009】12 号。
项目概况	为区内约 5000 人符合政策的住院分娩农村（户籍在乡村或居住在乡村）孕产妇，提供资金补助。
分配过程	根据要求，按照每人 500 元标准，全年 5000 人预算，共需要资金 100 万，其中国家补助 100 元/人，省级补助 200 元/人，地方财政配套 200 元/人，需区财政配套 100 万元。按工作需求申请经费，按需拨付经费。
分配结果	目前已拨付 39.05 万。